

证券代码：603421

证券简称：鼎信通讯

公告编号：2017-040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
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 号）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》（上证公字[2013]13 号）的规定，现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1、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《关于核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2061 号文）核准，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4340 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 14.02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8,468,000.00 元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7,096,412.45 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(2016)验字第 60983715_J01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。

2、2017 年半年度已使用金额及余额

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15,825,900 元。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2,147,362.02 元（含利息）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2013年修订），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截至2017年6月30日，协议各方均按照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。截至2017年6月30日，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初始存放金额	截至2017年6月30日余额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	69120154500000192	557,096,412.45元	2,147,362.02元
合计	-	557,096,412.45元	2,147,362.02元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1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的资金使用情况

详见附件1、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。

2、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截至2017年6月30日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478,569,600.00元。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，并于2016年9月30日出具了安永华明(2016)专字第60983715_J13号《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》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

币 477,626,700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。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。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5）。

3、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为合理使用公司的募集资金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(2013 年修订)》和《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》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拟使用 50,000,000 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并仅在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，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，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已归还 10,000,000 元至募集资金户。

除此之外，公司不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。

4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

不适用。

5、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

不适用。

6、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

不适用。

7、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募投项目尚在投入过程中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。

8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 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》（上证公字[2013]13 号）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、《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9 日

附件 1：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

附件1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：						60,846.80(注1)					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：		51,582.59		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：						不适用					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：		2016年：		48,185.95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：						不适用					2017年1-6月：		3,396.64			
投资项目			募集资金投资总额			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（“截止日”）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					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			
序号	承诺投资项目	实际投资项目	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	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	本年度投入金额	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	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	实际投资金额(注2)	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							
1	载波通信产品升级换代及产业化项目	载波通信产品升级换代及产业化项目	21,709.64	21,709.64	1,044.57	21,709.64	21,709.64	18,173.35	3,536.29	2017年12月						
2	综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综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26,000.00	26,000.00	2,352.07	26,000.00	26,000.00	25,409.24	590.76	2018年3月						
3	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	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	8,000.00	8,000.00	0.00	8,000.00	8,000.00	8,000.00	-	2016年8月						
			55,709.64	55,709.64	3,396.64	55,709.64	55,709.64	51,582.59	4,127.05							

注1：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，未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。

注2：载波通信产品升级换代及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中包括2016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人民币16,705.50万元，综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中包括2016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人民币23,057.17万元，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中包括2016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人民币8,000.00万元。